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

川国资办函〔2018〕106号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省国土资源系统 2018 年 扶贫日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国土资源局、厅机关各处（室、局）、直属单位：

今年10月17日是我国第五个扶贫日，也是第26个国际消除贫困日，组织开展好务实有效的扶贫日系列活动，对打赢脱贫攻坚战具有重要意义。按照《四川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四川省2018年扶贫日系列活动的通知》（川脱贫领〔2018〕14号）部署，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扶贫思想和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精神和自然资源部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开展国土资源脱贫攻坚政策助推、项目助推、定点帮扶助推等内容宣传报道，营造全系统全力参与脱贫攻坚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动员全系统干部职工认真实施好国土资源助推脱贫攻坚的各项政策、项目，把定点帮扶工作引向深入，为全省脱贫攻坚

坚做出国土资源部门应有的贡献。

二、活动内容

(一) 结合厅党委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部署，专题开展深度贫困地区国土资源领域扶贫调研活动。6月省厅将组织四个专题调研督导组分赴甘孜、阿坝、凉山、泸州、乐山、宜宾市(州)深度贫困县开展增减挂钩、土地整治、地灾防治工程治理及避险搬迁实施情况进行调研、指导和督导；7月上旬各组提交调研督导报告，厅党委将听取汇报，分析解决问题。各市(州)国土资源部门要按照厅党委关于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统一部署，突出助推脱贫攻坚主题搞好调研，把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引向深入，不断取得实际成效。省厅的深度贫困地区国土资源助推脱贫攻坚政策落实专题调研，由厅办、四个专题调研组负责落实。

(二) 开展国土资源助推脱贫攻坚政策业务培训。6至7月省厅组织全省国土资源助推脱贫攻坚政策业务培训，培训内容有增减挂钩、土地整治、地灾防治、项目资金管理等。培训对象是21个市(州)和88个连片贫困县国土资源分管负责人和相关科股室负责人。培训目的是深刻领会习近平扶贫思想和在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进一步提升参训人员懂政策、精业务、会帮扶、能操作、善管理的能力。分别由厅规划处、耕保处(扶贫办)、地环处、财务处、有关直属单位负责落实。

(三) 召开农村土地整治扶贫专项实施进度推进会。拟在9

月召开今年 75 个农村土地整治扶贫专项和地灾防治工程及避险搬迁实施进度推进会，通报进度，对进度迟缓、工作不力的通报、约谈，分析原因，逐级落实自身存在的问题，上下通力协作，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全面完成扶贫专项完工。由耕保处（扶贫办）、地环处负责落实。

（四）分级开展自愿捐款活动。在 10 月中旬开展自愿捐款活动，自愿捐款实行省、市（州）、县（区）国土资源部门分级组织，欢迎和接受社会捐款。市（州）、县（区）级捐款可分别向指定的具有公募资质的受赠机构交纳捐款，省级捐款交指定的受赠机构（四川省扶贫基金会）。省厅捐款单位为厅机关和直属单位全体干部职工，由各处（室、局）、直属单位自行组织，统一交厅机关党办。厅机关、直属单位捐款由厅机关党办组织完成。

（五）在扶贫日前夕开展国土资源系统助推脱贫攻坚宣传报道。拟在扶贫日前夕在《国土资源》增设专版，宣传报道各地国土资源系统助推脱贫攻坚的好经验好做法。由宣教中心牵头、由厅相关处（室）、各市（州）国土资源局提供相关资料。

（六）继续做好我厅牵头的定点帮扶丹巴县脱贫攻坚的各项 工作。由厅机关党办负责落实。

三、工作要求

（一）国土资源系统扶贫日系列活动在省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厅耕保处（扶贫办）承担日常工作，各市（州）局、厅相关处（室、局）、直属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

真组织实施。

(二) 规范活动管理。节俭务实开展好活动，对扶贫日募集资金做好收交登记管理，张榜公示，接受监督。

(三) 各市(州)国土资源局结合实际安排部署开展好2018年扶贫日系列活动，并将活动总结于10月18日前报送厅耕保处(扶贫办)。



(联系人：周靖，联系电话：8703627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